

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21-028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变更，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星创业	股票代码	3000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艳	虞佳丽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聚才路 500 号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聚才路 500 号	
传真	0571-87208517	0571-87208517	
电话	0571-87208518	0571-87208518	
电子信箱	hxcy_1@hxcy.com.cn	hxcy_1@hxc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移动通信技术服务和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网络建设、网络维护和网络优化以及相关通信网络测试优化系统工具软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客户为通信运营商、设备商等。

公司的网络优化业务主要集中于无线网络优化领域，涵盖广泛提供的日常优化服务和针对客户特有需求的定制化专项优化服务。包括：测试数据分析与优化；基站配置优化；基站站点分布优化；分层覆盖优化；天馈线系统调整；位置区边界设置优化；网络频率规划优化；切换关系优化；参数优化；话务均衡；网络资源均衡；网络性能优化等。目前公司提供的优化服务可覆盖无线网络优化全部环节，相关技术与5G发展基本同步。

（二）经营模式

通信服务行业的主要下游客户较为稳定，大部分的业务合同都是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来完成。公司通过在通信服务及技术领域的持续研发、人才培养及业务团队打造，在投标竞标中获得较强优势。目前公司是行业内服务区域最广且能提供移动通信技术服务一体化的服务商之一。在2019-2020年运营商的多次大规模网优集采招标中，公司也是第三方网优公司中中标省份较多的企业之一。公司与华为、中兴、诺基亚及爱立信等客户保持长期稳定合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公司的经营质量管理部、移动通信事业部、技术研发部、财务部、行政部等，贯穿招投标、签订合同、采购、设计、施工与维护、质量与安全控制、项目交付、收入确认、结算回款等全部流程。

（三）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趋势

（1）5G产业快速发展带来重要发展契机

从2019年开始，国内5G产业发展进入快车道。2019年11月1日，三大运营商正式上线5G商用套餐，标志着中国正式进入5G商用时代。2019年12月21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重新定义了基础设施建设，把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定义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要求加快5G商用步伐，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5G基站建设方面，2020年3月，工信部发布《关于推动5G加快发展的通知》，提出全力推进5G网络建设、应用推广、技术发展和安全保障，充分发挥5G新型基础设施的规模效应和带动作用，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2020年7月，国新办在北京召开2020年上半年工业通信业发展情况新闻发布会，据介绍，截至2020年6月底，全国已经建成5G基站数量达40万个。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关于5G基站建设预测数据，未来5年中国5G基站建设将迎来大爆发，每年投资金额为3,000-5,000亿元，5年总投资将超过2万亿元。随着全球整体数据流量激增，5G基站投资规模将远超4G时代，预计2021年我国每年新增5G基站数量将达百万个。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2020年中国5G基站建设行业报告》

（2）民资外资的持续开放，为通信行业提供的更大的空间

根据工信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政府先后向民资开放了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和宽带接入市场，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2018年5月1日起，移动通信转售业务由试点转为正式商用，符合条件的民营、国有和外资企业，均可申请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

民资的进入，使得移动通信行业的经营主体愈加丰富，也为移动通信技术服务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之对应的新的电信业务的发展，将促进新的网络优化、监控、用户感知分析、投诉预防等相关技术、软件的出现，加快移动通信技术服务业的发展。

在外资限制放宽方面，2018年11月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首届中国进博会上提出，要加快电信领域的开放进程，持续放宽市场准入。2019年12月3日，北京商务局调整了《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中经营增值电信业务外商投资比例不得超过50%的规定，在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区和示范园区，取消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等增值电信业务外资股比不超过50%的限制。从中国对外开放的力度来看，外资进入电信基础领域将是通信行业发展的一种趋势。

（四）行业周期性特点

在通信网络优化业务领域，网络优化工程服务业务会随着运营商网络建设程度、投资规模大小等呈现一定周期性。在存量网络中的日常网络优化服务较为稳定，无明显的周期性。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我国5G基站数量发展迅速，三大运营商5G基站建设积极。资本开支方面，三大运营商资本开支持续增长，市场前景可期。2021年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指出，2021年将有序推进5G网络建设及应用，加快主要城市5G覆盖，推进共建共享，新建5G基站60万个以上。

随着5G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大，智慧应用将不断推陈出新并扩大使用范围。近几年，基于云计算技术和5G通讯技术的结合，新技术、新业务的快速发展催生出了多种新业态，智慧城市、自动驾驶、物联网等新兴行业都对光通信网络的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各行业对通信及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亦持续扩大，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六）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业内从事网优服务时间最久、业务规模较大的第三方专业技术服务公司之一，为三大运营商和主要设备厂商持续提供网优服务，积累了较好的行业业绩和经验，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优势。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见《2020年年度报告正文》第三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或技术创新无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794,262,006.32	1,046,948,302.01	-24.14%	1,363,927,57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078,091.85	-213,755,509.80	29.79%	10,934,42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633,814.01	-227,608,299.93	27.23%	-32,067,06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254.07	138,733,070.94	-102.97%	179,184,28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02	-0.4988	29.79%	0.02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02	-0.4988	29.79%	0.0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5%	-34.62%	-2.93%	1.4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959,809,678.04	1,612,173,326.53	-40.46%	1,989,419,73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203,037.14	476,821,981.03	-32.22%	758,041,217.6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242,451.38	177,211,559.96	195,339,370.26	263,468,62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73,691.21	-7,425,888.01	372,143.76	-112,450,65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52,112.37	-18,954,246.01	-734,309.49	-115,193,14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93,155.25	-7,221,590.90	20,044,191.24	46,746,300.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繁银科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3%	58,404,430	0	冻结	50,901,030	
屈振胜	境内自然人	3.40%	14,584,324	10,938,243	质押	14,584,324	
李华	境内自然人	2.89%	12,382,800	9,287,100	质押	9,287,100	
陈劲光	境内自然人	2.80%	12,009,000	9,006,750	质押	12,009,000	
瑞安创享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8,570,610	0			
黄喜城	境内自然人	1.07%	4,600,000	0			
王爱香	境内自然人	0.57%	2,453,900	0			
刘兆洋	境内自然人	0.54%	2,297,700	0			
吴克平	境内自然人	0.52%	2,212,199	0			
何炜	境内自然人	0.51%	2,188,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0 年 9 月 24 日，繁银科技与瑞安创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系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4,262,006.32元，营业成本731,110,288.59元，同比分别下降24.14%、20.19%；营业利润-150,239,346.39元，同比上升20.50%；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0,078,091.85元，同比上升29.79%。上述变化主要系：（1）较上一年度，鑫众通信自2020年5月起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上年同期，公司对商誉、应收互联港湾拆借款、存货等多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减值金额同比大幅下降，本期亏损减少。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包括：1、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公司各区域的项目无法正常开展，但是公司仍然承担了主要项目人员的成本支出；2、公司所在行业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竞争逐年激烈，公司整体项目毛利率有所下降；3、公司联营企业星耀智聚之全资子公司捷盛通信本期对网络端口资产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导致大额亏损，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确认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5,062.93万元；4、公司本期末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300.72万元；5、受原控股股东繁银科技股权被冻结等因素影响，银行等融资机构收缩贷款规模，公司资金较为紧张，业务规模和业务开展都受到一定影响。

1、业务方面

(1) 网络优化业务

2020年公司网络优化业务实现收入759,789,284.79元，同比下降6.20%。

运营商客户方面，2020年3月在中国移动网优集采招标中，公司中标广东、江苏、山西三省的无线优化服务，本次中标的服务期限为三年。

设备商方面，2020年5G建设进一步开展，公司与主设备厂家的网优业务合作除5G工程优化外还包括为存量4G网络提供优化服务。其中，存量网络优化受疫情的影响较小，但5G的工程优化受到疫情影响较大，具体体现在交付资源要求不均衡以及

交付周期延长，导致公司的项目成本上升，由于今年5G工程优化业务量的占比已经较高，因此对公司整体利润的影响较大。

（2）网络建设类业务

2020年公司网络建设业务收入8,629,000.39元，同比下降95.80%，主要系鑫众通信自2020年5月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产品业务

跟随运营商5G网络建设需求和进程，智能网络优化分析平台5G模块也进行了升级扩容，在已有5G网络指标的采集和分析模块基础上，公司按照中国移动集团指标体系增加了对应的指标统计项，同时增加了5G容量和引流专题分析模块，为运营商5G引流工作提供有效数据支撑、数据共享层技术升级，提升了数据共享规模以及查询速度。

2、管理方面

（1）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2020年末公司在组织架构上进行了调整，使各业务单元的职责更加明确、更为聚焦，通过加强各业务单元间的协同性，提升了决策效率、研发效率和营销效率，以更高效地满足客户需求。

（2）公司加强了内部管理的信息化建设，通过引入和开发新的信息化工具来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数据的使用效率，使得公司可以更科学、更高效地做出管理决策。

（3）精准落实疫情防控，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初，针对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高度重视，快速响应，第一时间由总经理亲自统筹，成立了疾控复工安全领导小组，在当地政府部门的指导下，通过强化企业防控主体责任，全体员工迎难而上，积极复工复产。同时，在特殊区域，公司众志成城，战“疫”前逆行。年初武汉市疫情严峻，紧急建设、启用各方舱医院，公司积极响应防控应急指挥部的需求，配合运营商，保障应急通信。在疫情第一线，公司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积极承担了社会责任。

（4）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为公司发展注入血液

2019年，公司前控股股东繁银科技所持有的公司11.88%股份被司法冻结。2020年9月20日，繁银科技与瑞安创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繁银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16,074,01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5%）转让给瑞安创享，同时将其持有的剩余11.88%股份的表决权在本次交易首期股份交割完成后不可撤销地委托给瑞安创享行使。2020年9月21日，繁银科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2020年9月28日，繁银科技已经向瑞安创享转让其持有的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2%的股份，根据《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生效。瑞安创享拥有表决权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63%，瑞安创享（现更名为杭州兆享）变更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朱东成。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杭州兆享直接持有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5%的股份，拥有表决权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15.63%，但是被表决权委托的11.88%的公司股份存在被法院采取司法拍卖、强制划转等强制执行措施的风险。为了稳定控制权，杭州兆享拟以4.59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5%股份。如本次股份发行成功，公司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控制权将更加稳定，将有利于上市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同时将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目前，公司本次向杭州兆享发行股份相关事项的申请已经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

（5）子公司鑫众通信股权转让的进展

2019年12月29日，公司与上海茂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茂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上海鑫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作价13,940万元向上海茂静转让公司持有的鑫众通信82%股权。2020年5月15日，鑫众通信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营业执照，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公司持有鑫众通信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18%。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累计收到上海茂静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共计10,609.4万元，协议正常履行中。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网络优化	759,789,284.79	49,873,610.54	6.56%	-6.20%	-56.11%	-7.4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97,933,057.41	-95,646,713.93	2,286,343.48
合同负债		90,232,748.99	90,232,748.99
其他流动负债		5,413,964.94	5,413,964.94

(2) 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处置子公司

(一)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鑫众通信	139,400,000.00	82.00	股权转让	2020年4月20日	收到51%股权款	8,222,617.5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鑫众通信	18.00%	29,805,522.41	29,303,919.32	-501,603.09	以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二) 其他说明

根据2019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上海茂静签订的《关于上海鑫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及2020年3月23日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公司2020年3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0年4月9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作价13,940万元向上海茂静转让持有的鑫众通信82%股权。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59号），鑫众通信2019年11月30日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8,814,103.42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鑫众通信82%股权价值确定为13,940.00万元。截至2020年4月20日，公司已按《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累计收到上海茂静支付的鑫众通信股权转让款7,109.40万元，超过协议总价款的51%，公司自2020年5月起不再将鑫众通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